

浙商汇金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公告

公告送出日期：2025年01月23日

1、公告基本信息

|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基金名称 | 浙商汇金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 | |
| 基金简称 | 浙商汇金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 | |
| 基金主代码 | 019443 | |
| 基金管理人名称 | 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| |
| 公告依据 | 根据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《浙商汇金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 | |
|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、 金额及原因说明 |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| 2025-01-24 |
| | 限制申购金额 (单位:人民币元) | 1,000,000.00 |
| | 暂停(大额)申购(转换转入、赎回、转换转出、定期定额投资)的原因说明 | 为了保证基金的平稳运行,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。 |

注:自2025年1月24日起,对浙商汇金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(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)的大额申购业务进行限制,单个账户每一开放日申购不得超过100万元(不含100万元)。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申购本基金的金額超过100万元(不含),则100万元确认申购成功,超过100万元(不含)的部分将确认失败。本基金恢复大额申购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。

2、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(1) 本基金于2025年1月24日起暂停大额申购期间,单个账户每一开放日申购不得超过100万元(不含100万元)。

(2) 敬请投资者做好交易安排,投资者可以登陆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

网站www.stocke.com.cn或拨打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95345进行相关咨询。

(3) 风险提示：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“买者自负”原则，在做出投资决策后，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，由投资者自行承担，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《基金合同》和《招募说明书》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

2025年01月23日